



Shanghai Jin Jiang International Hotels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2006)

於其他海外監管市場發布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的規定而發表。

以下公告的中文原稿將由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旗下一間以A股和B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附屬公司，上海錦江國際酒店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7年4月30日於上海和香港發布：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決議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公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和完整，對公告的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負連帶責任。

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於2007年4月27日以通訊方式召開，與會董事共15人，佔董事會成員的100%。會議審議並一致通過了關於授權公司行政管理層全權辦理出售持有其他上市公司流通股份具體事宜的議案。

鑒於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上市公司的限售流通股將逐步上市流通，董事會決定授權公司行政管理層全權辦理出售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流通股份的具體事宜。目前，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限售流通股包括：「海泰發展」(證券代碼：600082) 175,590股、「上電股份」(證券代碼：600627) 180,000股、「同達創業」(證券代碼：600647) 1,796,705股、「豫園商城」(證券代碼：600655) 396,396股。

特此公告。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發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07年4月30日

承董事會命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康鳴、袁阡佑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上海，2007年4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俞敏亮先生、陳文君女士、楊衛民先生、陳灝先生、袁公耀先生、徐祖榮先生、韓敏先生和康鳴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沈懋興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季崗先生、夏大慰先生、孫大建先生、芮明杰先生、楊孟華先生、屠啓宇先生、沈成相先生和李松坡先生。

* 該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XI部以其中文名稱和英文名稱「Shanghai Jin Jiang International Hotels (Group) Company Limited」登記為海外公司。